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其為概要,故並不包含 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且其全部內容須與本文件全文一併使用。閣下 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存在相關風險。投資[編纂]的若 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中國的企業級信息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致力於提供便捷多樣的標準化解決方案,該等解決方案可有效提升企業級用戶信息交換和業務交互方面的便利性及智能化程度。我們的解決方案基於我們的技術,包括(i)實現人機語音交互的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ii)通過多制通信方式及多媒體形式整合通信從而賦能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的非人工智能融合通信技術;及(iii)支持產品引擎的其他人工智能及計算機技術。我們的融合通信技術、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及產品引擎技術分別滿足企業級用戶的「溝通」、「思考」到「執行」需求,從而促成完整的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體驗。根據艾瑞諮詢報告,以2022年的收入計算,我們於中國企業級全極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中排名第二,市場份額為2.7%,其中第一大解決方案提供商的市場份額為14.4%。根據同一資料來源及按相同指標計,我們在中國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中排名第七,市場份額為0.9%,並在中國整個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中排名第七,市場份額為0.9%,並在中國整個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中排名第七,市場份額為0.9%,並在中國整個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中排名第七,市場份額為0.9%,並在中國整個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中擁有0.8%的市場份額,於2022年達到人民幣580億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四個主要終端客戶行業(即城市管理及行政、汽車及交通、通信和金融)提供解決方案,我們從該等行業中積累了豐富的行業知識、工程經驗及客戶洞察。我們的解決方案由我們強大的技術基礎設施Voicecomm Brain及全面的功能模塊Voicecomm Suites提供支持。Voicecomm Brain由我們在融合通信及人工智能領域自主開發的核心技術所支撐。基於Voicecomm Brain,我們開發出了一整套Voicecomm Suites,其模塊化組合使我們能夠提供不同類型的解決方案。視乎特定用戶的具體需求,我們的解決方案在不同程度上涉及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融合通信技術及/或其他技術,而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在若干應用中可能並不常用。於往績記錄期間,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並未應用於我們現有的所有解決方案項目,因為我們亦選擇向目前僅要求實現融合通信的客戶提供解決方案,旨在進一步向上銷售核心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

基於我們提供的全面的企業級解決方案及卓越的交付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呈現高速增長的態勢且毛利率不斷提升,顯示出具有穩定盈利能力的良好前景:

- 我們的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347.2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459.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515.0百萬元,2020年至2022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1.8%。我們的收入亦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23.7百萬元增加50.8%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88.1百萬元。
- 我們的毛利由2020年的人民幣111.8百萬元增至2021年的人民幣152.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201.5百萬元,2020年至2022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4.3%,且我們的毛利率亦由2020年的32.2%持續提升至2021年的33.1%,並進一步增至2022年的39.1%。我們的毛利亦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7.8百萬元增加70.2%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00.5百萬元,同期,毛利率由36.4%上升至41.1%。
- 得益於我們強大穩健的技術基礎設施及標準化的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仍能保持持續盈利。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分別為人民幣59.8百萬元、人民幣62.3百萬元及人民幣71.7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亦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7.6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0.8百萬元。儘管我們的研發開支不斷增加,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3.7百萬元、人民幣36.3百萬元、人民幣64.0百萬元及人民幣75.6百萬元,我們仍然實現了上述增長。
- 我們於2022年的研發人員人均年收入貢獻(按年內收入除以年初及年末研發人員人數的算術平均值計算)達人民幣4.1百萬元,根據艾瑞諮詢報告, 我們的研發人員人均年收入貢獻遠高於當年中國約人民幣2百萬元的業內平均水平,亦在中國前五大企業級全棧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提供商中排名最高。

市場機遇

人工智能、雲計算、大數據、5G等新一代信息技術經歷了快速發展與迭代,極 大地改變企業級信息產出、傳輸及應用的範式。因此,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的商業 化應用迎來拐點,為企業級用戶提升溝通效率及數字化、智能化轉型提供了關鍵助

概要

力。根據艾瑞諮詢報告,中國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的規模於2022年達到人民幣532億元,預計將於2027年達到人民幣1,897億元,2022年至2027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9.0%。然而,根據同一資料來源,2022年中國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的市場滲透率僅為10.4%,而美國則為16.7%。目前中國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的市場滲透率仍有巨大提升空間,預計2027年的滲透率將提升至15.6%。

中國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目前仍面臨一系列痛點,尤其體現在非全棧式解決方案提供商嘗試從根本上解決企業級用戶需求時所面臨的挑戰。首先,由於企業級用戶對交互式人工智能賦能的需求是基於一站式的,但非全棧式解決方案下的每個產品卻常由不同的提供商獨立設計和開發,因此造成一系列對接、效率及維護等方面的問題,進而難以打破數據孤島。其次,儘管企業級用戶通常需要具有跨場景高可擴展性的解決方案,非全棧式解決方案提供商難以實現對最終解決方案的統一管理,給實現「即需即用」的用戶體驗帶來挑戰。此外,因缺乏自研的交互式人工智能基礎設施,該等提供商提供的非全棧式解決方案一般局限於應用層,因此他們無法針對特定應用場景優化整體系統。再者,由於企業級用戶在最終選擇交付時會基於各種具體考量,非全棧式解決方案提供商卻難以靈活地交付以滿足用戶其快速迭代的業務需求。最後,根據艾瑞諮詢報告,採購和集成多個非全棧式解決方案的總部署成本由於功能重複性和非標準化原因比全棧式解決方案高出約15%至30%,因此投資回報率具有不確定性。

鑒於以上情況,具備自有融合通信技術及AI算法基礎能力,同時具備自主開發交 互式人工智能應用能力的企業級全棧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提供商將能夠通過充分 發揮技術優勢獲取更大的市場機會。我們不斷探索創新應用場景,致力於解決行業痛 點,讓企業級高效溝通觸手可得。

我們所提供的解決方案

通過多年研發迭代,我們通過Voicecomm Brain和Voicecomm Suites向包括城市管理及行政、汽車及交通、通信、金融以及教育、醫療健康、旅遊、媒體、電商及零售等多個終端客戶行業提供了各種企業級解決方案,具體如下圖所示:



多元化終端客戶行業解決方案 - Voicecomm解決方案

我們基於Voicecomm Brain和Voicecomm Suites,提供了各種類型的企業級解決方案,該等解決方案經證實可有效地提升企業級用戶在信息交換和商業交互方面的便利性及智能化程度。具體而言,我們的解決方案已經被來自主要包括城市管理及行政、汽車及交通、通信和金融的多元化終端客戶行業的企業級用戶所採用。我們亦已制定我們的解決方案佈局並進一步拓展至可被交互式人工智能賦能的其他行業,如媒體、醫療健康、電商及零售等。

城市管理及行政。我們的解決方案已主要應用於智慧園區(涉及多種應用場 景的綜合性政府項目)、智慧行政以及智慧物聯,以技術助力構建城市基礎

概要

設施、公共空間及相關場景互聯互通的智慧城市,亦使城市管理及行政服務更加便捷及智能。

- 汽車及交通。我們的解決方案已主要應用於車企與物流公司的客戶服務、 可實現智能座艙並促進車輛資源和路線導航智能調度的車聯網服務以及車 路協同自動駕駛,助力實現安全、便捷、智能及一體化的車輛管理和出行 體驗。
- 通信。我們的解決方案可以賦能電信公司的通信工具及其他增值服務,如 雲總機和智能工牌。該等解決方案使已採購該等通信工具及增值服務的企 業的各種通信和管理需求得到智能化滿足,同時大幅降低部署及維護成本。
- 金融。我們為金融機構提供的解決方案主要用於電話銀行,從而提升其客戶服務並推動金融行業全面智能化轉型。此外,我們還為優化其內部流程的服務培訓提供解決方案。

強大穩健的技術基礎設施 - Voicecomm Brain

Voicecomm Brain作為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由我們在融合通信及人工智能領域自主開發的核心技術作為底層支持。Voicecomm Brain為企業級用戶提供以下主要價值:

- **穩定可靠。Voicecomm Brain**可以實現5萬小時的無故障運行時間(正常系統運行過程中固有故障間的耗時),用戶幾乎零感知的服務器無縫切換,以及多模態信息平均傳輸成功率達99.999%,根據艾瑞諮詢報告,上述技術指標均領先於中國行業平均水平。
- **高兼容性** Voicecomm Brain同時兼容三大國際CTI協議以及三種主要信號 傳輸方式 。此外 , Voicecomm Brain能夠兼容多類組織業務系統 。
- 技術能力協同性。我們在融合通信及人工智能領域自主開發的核心技術可以有效協同。例如,我們可對透過不同終端設備傳輸訊號所使用的底層通信協議進行分析,從而可以獨特賦能我們的聲紋識別技術。

• **降本增效** • Voicecomm Brain能夠以大幅降低的成本顯著提高用戶的溝通效率,為用戶實現降本增效的目的,進而幫助用戶更快速地擴張經營規模。

綜合全面的功能模塊 - Voicecomm Suites

為實現解決方案的大規模部署及其在近似使用場景的快速複製,我們開發出了一整套功能模塊Voicecomm Suites,其可有效解決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市場所面臨的一系列痛點。Voicecomm Suites的主要特徵及優勢如下:

- **完整性** Voicecomm Suites整體從功能上可實現底層通信信號處理與雙向 傳輸、應用層人工智能賦能及提供內嵌算法的產品化業務界面端工具。
- 高標準化。Voicecomm Suites高度標準化,可以高性價比方式賦能用戶業 務運營並有助於我們實現規模經濟,使我們能夠在類似的應用場景中隨時 複製和調整我們提供的解決方案。
- 高擴展性。Voicecomm Suites可根據用戶的特定業務需求自由組合不同模塊以及實現結果的靈活輸出,且可與用戶各種系統及軟件對接,使我們能便捷地將我們的解決方案拓展至期望的多樣化程度。
- 低代碼。Voicecomm Suites便於用戶開發人員以基於應用編程接口(API)的 低代碼的方式快速、敏捷地開發其想要的軟件應用,該方式具有高穩定性 和易用性特點。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優勢助力我們取得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脱穎而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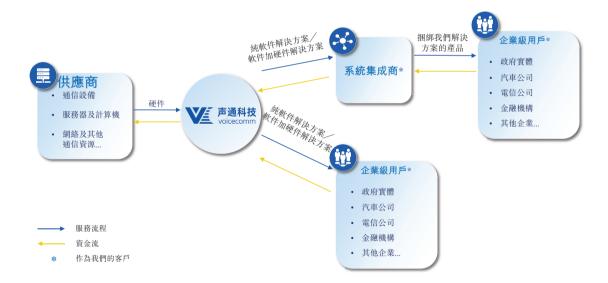
- 深耕企業級交互式人工智能領域近二十年的資深解決方案提供商;
- 強大穩健且完善的全棧技術基礎設施;
- 高標準化及可擴展的產品能力,助力解決方案部署及運營效率不斷提升;
- 蓬勃發展的交互式人工智能生態助力可持續增長;及
- 深耕行業且富有商業遠見的管理團隊。

我們的戰略

- 持續增加研發投入,保證我們交互式人工智能技術的領先性及創新性;
- 不斷豐富我們所提供的解決方案,持續提升我們的商業化能力;
- 加強與行業參與者的聯繫,支持更繁榮的交互式人工智能生態,進一步實現可持續發展;及
- 積極開拓東南亞及其他國際市場。

我們的收入模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主要由我們的融合通信及人工智能技術實現的企業級解決方案。下圖列示我們的收入模式以及與解決方案相關的服務流程和資金流:



具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解決方案的客戶包括(i)將我們的解決方案嵌入 其面向企業級用戶產品的系統集成商;及(ii)直接使用我們解決方案的企業級用戶。下 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客戶類型劃分的我們所提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明細(以 絕對金額及佔解決方案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建 9月30	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
來自以下的收入 一 <i>系統集成商</i> 一 <i>企業級用戶</i>	308,305 38,866	88.8	381,101 	83.4	378,897 112,744	77.1	229,386 76,813	74.9 25.1	374,479 103,905	78.3 21.7
總計	347,171	100.0	456,871	100.0	491,641	100.0	306,199	100.0	478,384	100.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提供的解決方案包括:(i)純軟件解決方案;及(ii)軟件加硬件解決方案,其中我們將我們的軟件系統與向供應商採購的硬件設備、網絡和其他電信資源及/或其他服務(如需要)集成在一起,作為我們所提供全部解決方案的一部分。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解決方案類型劃分的我們所提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解決方案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
純軟件解決方案 軟件加硬件解決	,	18.1	85,447	18.7	162,548	33.1	104,696	34.2	181,001	37.8
方案	284,427	81.9	371,424	81.3	329,093	66.9	201,503	65.8	297,383	62.2
總計	347,171	100.0	456,871	100.0	491,641	100.0	306,199	100.0	478,384	1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純軟件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不斷增加,而該等收入在我們的總收入中所佔比例亦不斷增加,主要是由於(i)我們越來越高度重視擴大提供該等利潤率更高的解決方案,以提高我們的競爭地位,同時通過我們自主開發技術的成熟和積累來擴大利潤池。隨著我們建立及擴大市場份額,我們已逐步採取策略,即在客戶並無特別要求軟件加硬件交付或並無具體特定場景效益的項目中優先提供純軟件解決方案,惟前提是此優先次序安排不會影響我們獲得該等客戶;及(ii)我們的客戶群不斷擴大,他們通常向我們購買軟件加硬件解決方案以首先建立其通信平台,這為我們提供後續銷售純軟件解決方案的機會,以進一步豐富及增強其融合通信及人工智能能力。

由於若干客戶可能對我們自主開發技術的附帶功能有特定需求,因此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不時就開發項目特定軟件從外部購買軟件及/或服務,以提供一站式整體解決方案。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僅由我們自主開發的技術提供的純軟件解決方案及包含從外部購買的軟件及/或軟件開發服務的軟件產品所產生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 =	Ē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
純軟件解決方案 - 僅由自主開發的 技術實現 - 包括從外部購買 的軟件及/或	51,466	82.0	72,385	84.7	154,456	95.0	96,656	92.3	141,837	78.4
軟件開發服務	11,278	18.0	13,062	15.3	8,092	5.0	8,040	7.7	39,164	21.6
總計	62,744	100.0	85,447	100.0	162,548	100.0	104,696	100.0	181,001	100.0

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自包含從外部購買的軟件及/或軟件開發服務的純軟件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出現波動,反映了各年度/期間相關客戶提出附帶功能要求的或然性。相比之下,自2020年至2022年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僅由我們自主開發的技術提供的純軟件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持續增加,這與我們收入增長的總體趨勢一致,且亦佔據我們純軟件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的主要部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多個終端客戶行業(主要包括城市管理及行政、汽車及交通、通信及金融)提供我們的解決方案。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終端客戶行業劃分的我們所提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解決方案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	人民幣千元	%		
城市管理及行政	159,067	45.8	165,075	36.1	192,734	39.2	141,453	46.2	236,973	49.5		
汽車及交通	59,097	17.0	81,251	17.8	83,393	17.0	43,248	14.1	86,079	18.0		
通信	68,779	19.8	68,385	15.0	91,782	18.7	46,669	15.2	105,026	22.0		
金融	48,239	13.9	96,051	21.0	79,745	16.2	38,782	12.7	42,977	9.0		
其他行業	11,989	3.5	46,109	_10.1	43,987	8.9	36,047	11.8	7,329	1.5		
總計	347,171	100.0	456,871	100.0	491,641	100.0	306,199	100.0	478,384	100.0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收入模式」及「財務資料 - 合併損益表之選定項目的説明 - 收入」。

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有兩類客戶:(i)解決方案合作夥伴客戶,其主要為將我們的解決方案嵌入其產品中以滿足企業級用戶需求的第三方系統集成商;及(ii)直接購買及使用我們解決方案的企業級用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業務 - 客戶及客戶支持」。

我們的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i)通信設備、服務器及計算機等已經 集成及將集成到我們的解決方案中的硬件組件供應商;(ii)與我們合作提供網絡及其他 電信資源的電信公司;(iii)若干非核心及較不複雜的研發項目供應商;(iv)雲服務提供 商;及(v)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其軟件/服務已嵌入我們的解決方案。有關詳情,請 參閱本文件的「業務一供應商及採購」。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的風險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由於不同的投資者在釐定風險的重要性時可能有不同的詮釋及標準,閣下在決定投資我們的[編纂]前應細閱「風險因素」一節。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i)由於我們的業務受網絡安全、隱私和數據保護及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等相關複雜和不斷演變的法律、法規和政府政策所限制,實際發生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和政府政策的行為或被指控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和政府政策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現有和潛在客戶或終端用戶不再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還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法律、財務和運營後果;(ii)倘我們未能持續開發並創新我們的解決方案以滿足企業級用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iii)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成都智慧小鎮項目;及(iv)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重大商譽及無形資產,並可能產生與之相關的重大減值費用,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主要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概述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財務業績,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連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損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合併損益表概要:

	截至	€12月31日止年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47,171	459,935	514,992	323,719	488,114
營業成本	(235,406)	(307,773)	(313,526)	(205,946)	(287,573)
毛利	111,765	152,162	201,466	117,773	200,541
其他收入	180	7,692	11,016	9,376	23,510
其他利得/(虧損)淨額	_	200	(16)	_	(11)
研發開支	(13,720)	(36,310)	(63,983)	(30,705)	(75,634)
銷售及營銷開支	(1,387)	(3,162)	(7,249)	(5,920)	(6,35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3,787)	(24,552)	(31,486)	(17,819)	(44,6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684)	(17,444)	(42,562)	(33,709)	(11,742)
經營所得利潤	75,367	78,586	67,186	38,996	85,692
淨財務成本	(6,538)	(8,183)	(9,034)	(6,626)	(8,287)
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4,916)	(25,950)	(157,504)	(39,869)	(142,2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	, , ,	· · · · · ·		· · · · · ·	, , ,
價值變動	_	_	8,337	9,969	1,89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利得	(68)	(22)	131	(21)	
除税前利潤/(虧損)	43,845	44,431	(90,884)	2,449	(62,928)
所得税	(8,956)	(8,047)	5,073	(4,690)	1,496
年/期內利潤/(虧損)	34,889	36,384	(85,811)	(2,241)	(61,432)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的權益股東	35,168	36,895	(87,155)	(2,728)	(63,822)
非控股權益	(279)	(511)	1,344	487	2,39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此呈列的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可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而有助於比較不同時期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我們認為,該計量工具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使其與管理層採用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所呈列的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工具相比。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工具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且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通過消除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將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年/期內利潤。下表將我們呈報的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和呈報的最直接可比的財務計量(即年/期內利潤/虧損)進行調節:

	截3	至12月31日止年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期內利潤/虧損與 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調節					
年/期內利潤/(虧損)加:	34,889	36,384	(85,811)	(2,241)	(61,432)
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4,916	25,950	157,504	39,869	142,228
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					
務報告準則計量)	59,805	62,334	71,693	37,628	80,796

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不反映我們實際經營情況但暫時性影響賬面淨利潤的非現金項目,其是我們在2022年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產生淨虧損的主要原因,而有關賬面值將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由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因此,通過在計算調整後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時消除所述項目的影響,該計量可更好地反映我們的相關經營業績,並可更好地比較各年的經營業績和持續盈利水平。

淨利潤波動的討論

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0年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3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收入及毛利增加,儘管我們的研發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其中包括)有所增加。我們於2022年的年內虧損人民幣8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抵銷了我們的收入及毛利的增長。我們的期內虧損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儘管我們的收入及毛利大幅增加,但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大幅增加。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開支等開支亦持續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一項與我們日常經營無關的非經營性項目)對我們淨利潤的暫時性負面影響與我們就[編纂]投資回購股權投資的義務有關,以及由於我們的市值不斷增長,有關影響將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消除。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選定資料:

		截至9月30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884	152,991	300,678	457,123
流動資產				
存貨	102,934	112,475	95,269	99,9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553	242,812	339,674	414,084
預付款項	80,320	95,296	139,219	235,061
現金	7,142	10,641	20,434	32,625
流動資產總額	293,949	461,224	594,596	781,75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339	46,518	59,433	32,893
合約負債	12,515	26,732	31,127	64,84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85,838	150,663	211,650	282,000
租賃負債	1,450	2,302	4,128	8,170
應付税項	7,079	2,897	2,890	2,910
可贖回注資	99,316	265,666	527,970	848,248
流動負債總額	218,537	494,778	837,198	1,239,068
淨流動資產/(負債)	75,412	(33,554)	(242,602)	(457,31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997	9,677	23,433	24,412
淨資產/(負債)	70,299	109,760	34,643	(24,60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70,248	107,059	19,941	(41,699)
非控股權益	51	2,701	14,702	17,09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5.4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的淨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3.6百萬元、人民幣242.6百萬元及人民幣45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i)可贖回注資持續增長;及(ii)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持續增長。上述大額可贖回注資與我們就[編纂]投資回購股權投資的義務有關,以及由於我們的市值不斷增長,我們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增加為我們持續擴張的業務提供資金。由於優先權終止,該等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將由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故我們預期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將轉為流動資產淨額及淨資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對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選定項目的討論-可贖回注資」。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3百萬元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8百萬元,主要體現在主要因2021年我們錄得利潤人民幣36.4百萬元 導致權益變動。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9.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6百萬元,主要體現在主要因2022年我們錄得虧損人民幣85.8百萬元導致權益變動。我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人民幣34.6百萬元變動為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淨負債人民幣24.6百萬元,主要體現在主要因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我們錄得虧損人民幣61.4百萬元導致權益變動。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当	€12月31日止年	截至9月30	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所得現金 營運資金變動	83,956 (114,249)	99,664 (158,414)	127,678 (150,912)	84,154 (114,324)	119,754 (152,225)
已付税款	(3,116)	(16,328)	(7,880)	(2,531)	(1,40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409) (3,613)	(75,078) (108,142)	(31,114) (140,677)	(32,701) (68,981)	(33,880) (177,963)

	截	至12月31日止年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9,495	186,719	181,584	117,371	224,034	
現金增加淨額	2,473	3,499	9,793	15,689	12,191	
年初現金	4,669	7,142	10,641	10,641	20,434	
年末現金	7,142	10,641	20,434	26,330	32,625	

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貿易及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或存貨增加,抵銷了我們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調整後 的除税前利潤/虧損,產生了正面淨影響。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由2020年的 人民幣3.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10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購物業及設 備、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扣除所收現金)以及投資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大幅增加人民幣20.0百萬元。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由 2021年的人民幣108.1百萬元進一步增加至2022年的人民幣14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收購無形資產的付款大幅增加。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9.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78.0 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購物業及設備的付款大幅增加。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由2020年的人民幣39.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18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可 贖回注資所得款項大幅增加以及償還關聯方貸款大幅減少,抵銷了償還銀行貸款及其 他借款的增加。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 幣117.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24.0百萬元,主要是 由於可贖回注資所得款項及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大幅增加,抵銷了償還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增加。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 資源 |。

於N板的先前掛牌及退出掛牌

我們的股份於2015年12月18日至2022年12月23日在N板掛牌,股份代號為300005。退出在N板掛牌的同時,經上海股權託管交易中心批准,本公司轉板至Q板。於2023年8月31日,股東通過一項有關申請退出在O板掛牌的決議案。

退出掛牌乃我們當時的董事作出的商業及戰略決策,旨在實現我們發展國際融資平台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整體戰略目標。董事認為,退出在N板掛牌及在聯交所[編纂]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尤其是(其中包括)(i)在聯交所[編纂]將有助於識別及確定本集團的公允價值;(ii)聯交所可以為我們提供直接進入國際資本市場的渠道,增強我們的集資能力和渠道,並擴大我們的股東基礎;(iii)與N板相比,於聯交所[編纂]的股份一般具有較高的流動性,這將為變現本集團權益提供更好的機會;及(iv)[編纂]將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業務形象及行業影響力。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股份制改革及在N板掛牌」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退出在N板掛牌」。

我們的股權架構

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湯先生、徐女士(湯先生的配偶,持有聲通融智1%的股權)、聲通融智、孫先生、甲庚文化、楊先生、姜海生先生(間接持有江泛科技40%的股權)、江程資產管理(江泛科技的控股公司)及江泛科技共同有權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5.97%的表決權,並於[編纂]前被視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湯先生、徐女士、聲通融智、孫先生、甲庚文化、楊先生、姜海生先生、江程資產管理及江泛科技將共同有權行使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的表決權,因此彼等將不再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而成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於[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將無任何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一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編纂]投資

[編纂]投資包括:(i)A輪融資;(ii)B輪融資;(iii)B+輪融資;(iv)C輪融資;及(v)2023年股權轉讓投資。我們通過A輪融資、B輪融資、B+輪融資及C輪融資共籌集資金約人民幣499.6百萬元。根據《中國公司法》,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投資者)均須受限於自[編纂]起12個月的禁售期。我們的[編纂]投資者包括私募股權基金、政府引導基金及投資控股公司,其中部分公司專注於信息技術。有關我們收到的[編纂]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編纂]投資」。

[編纂]統計數據

根據[編纂] 根據[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港元計算

我們股份的市值(1)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編纂]經調整每股 人民幣[編纂]元 人民幣[編纂]元 有形資產淨值⁽²⁾⁽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編纂]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預期將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
- (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本文件附錄二「[編纂]財務資料」所 述調整後得出。
- (3) 概無對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3年9月30日之 後進行的任何交易業績或其他交易。

[編纂]開支

按[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將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編纂]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產生的[編纂]開支合共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編纂]百萬港元),其中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編纂]百萬港元)已於我們的損益表確認,以及預計將從權益中扣除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編纂]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財務資料一[編纂]開支」。

概要

未來計劃及[編纂]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經扣除[編纂]佣金以及其他我們就[編纂]已付及應付估計開支後,將自[編纂]收取約[編纂]百萬港元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目前擬將預期自[編纂]收取的[編纂]按以下金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對我們關鍵技術的基礎研究,提升標準化解決方案的開發,迭代推出適用於更多業務場景的多樣化商業化應用及功能。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展我們提供的解決方案、建立我們的 品牌及提升我們的商業化能力。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尋求海內外的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從 而實施我們的長期增長戰略,以優化我們的解決方案,擴展及滲透我們所 涵蓋的終端客戶行業。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股息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股息的任何擬定分派須由我們的董事會制定且將遞交股東批准。日後決定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及任何股息金額將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我們的收益及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本需求、業務前景、對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法定、監管及合約限制以及我們的董事可能認為重要的任何其他因素。現時,我們並無意採納正式股息政策,[編纂]後亦無固定股息分派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股息」。

近期發展

往績記錄期間後的財務表現

自往績記錄期間末以來,我們持續發展業務,且我們預計2023年的收入將進一步增加,這主要是考慮到我們不斷滲透到我們的主要終端客戶行業,並推出了可應用於各種企業級場景的解決方案。具體而言,自2023年10月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新簽139個項目,而進行中的項目數量由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113個增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179個。此外,該等自2023年10月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新簽項目合約價值為人民幣349.2百萬元。有關我們自往績記錄期末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積壓項目的數量及合約金額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項目 — 項目積壓 |。

我們亦預計,2023年的毛利率將持續提高,主要是由於(i)我們在解決方案中提供了更多利潤較高的軟件系統;及(ii)我們解決方案的模塊化及標準化水平有所提高。由於技術是支持我們業務發展的關鍵基礎之一,我們預計未來將持續產生可觀的研發開支,而我們的研發開支預計於2023年將大幅增加,我們亦預計,與[編纂]有關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亦將增加。此外,我們預計2023年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將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我們的市值不斷增長,但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不再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原因為與[編纂]投資有關的相關優先股將會終止。主要由於可贖回注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我們預計2023年的預測虧損將大幅增加。

監管更新

近期有關數據隱私、網絡安全及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的監管更新

《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徵求意見稿)》(「條例草案 |)

2021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了條例草案,該草案對通過使用網絡處理數據的實體規定了若干要求,包括數據處理者應(i)對其處理的數據的安全負責,並承擔數據保護義務;及(ii)建立全面的數據保護系統及技術保護機制。

我們業務運營中涉及的數據處理活動將受條例草案所設定的規定約束(倘條例草案生效)。即使條例草案以其目前的形式實施,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將能夠在業務運營中遵守有關規定,且該等規定不會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原因為:(i)我們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設立內部管理機構,分別負責信息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並已指定負責上述事項的人員;(ii)在該等內部管理機構的監督下,我們擁有一支由工程師及技術人員組成的數據安全團隊,致力於保護我們所處理數據的安全性;及(iii)我們亦就信息系統及數據安全風險管理採納嚴格的內部政策,以確保我們所處理數據的安全性。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信息系統及數據安全風險管理」。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擬在香港[編纂]可能引致國家安全風險及需要申請網絡安全審查的可能性極低,原因是:(i)我們並無利用互聯網提供服務,且交付給客戶的解決方案部署在客戶/企業級用戶自行控制的服務器或雲平台上,並由他們用於開展自己的業務,而我們並不參與解決方案或其基礎平台的運營;(ii)我們的主要業務為利用人工智能技術開發及提供由客戶/企業級用戶自行部署及使用的解決方案,且我們不對外提供任何數據處理服務;(i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實體被主管部門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商(「CHO」);(iv)我們不會直接從客戶/企業級用戶收集個人資料。相反,我們僅接受少數客戶的委託,使用他們提供的原始音頻錄音,而這些音頻錄音會事先進行分區及隨機化,隨後對AI算法進行優化,以供相關客戶/企業級用戶使用。優化完成後,原音頻錄音數據將被永久刪除,我們將僅保留優化產生的文件作為我們的訓練數據(不包含個人身份信息);(v)我們不會在業務營運中將任何客戶資料或其他個人資料轉傳予中國大陸以外的收件人;及(vi)我們已採取適當的技術及組織措施以保障我們所處理數據的安全。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同意,即使條例草案以其目前的形式獲採納,我們亦不大可能須就擬在香港[編纂]申請網絡安全審查。

《網絡安全審查辦法》

根據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的經修訂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i)從事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的CIIO及網絡平台運營商(「網絡平台運營商」)購買網絡空間產品及服務的,應接受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的網絡安全審查;及(ii)擁有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商尋求在境外上市的,應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請網絡安全審查。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根據經修訂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我們的業務運營或我們擬在香港[編纂]均不會觸發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請網絡安全審查的義務,原因是:(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實體被主管部門認定為CIIO;及(ii)我們既未處理超過一百萬用戶的個人信息,亦未申請在國外上市。

此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於2023年5月23日通過電話諮詢通知了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CCRC」,並獲告知:(i)我們擬在香港[編纂]並不構成《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所述的「國外上市」,因此,我們無須就擬上市主動申請網絡安全審查;及(ii)條例草案為草案形式且尚未生效,我們無須根據條例草案申請網絡安全審查。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董事認為《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不適用於我們,亦不會在重大方面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獨家保薦人基於上述原因同意董事的意見。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GAI暫行辦法》」)

2023年7月13日,國家網信辦與其他六部委聯合發佈了《GAI暫行辦法》,自2023年8月15日生效。《GAI暫行辦法》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向公眾提供文本、圖像、音頻和視頻等生成式內容(「GAI服務」)。《GAI暫行辦法》(其中包括)(i)載列提供及使用GAI服務的原則;(ii)要求GAI服務提供者須承擔從保護用戶個人信息到內容監控及過濾的各種義務;(iii)為預訓練及微調等數據訓練活動提出具體要求;及(iv)要求GAI服務提供者在提供具有輿論屬性或社會動員能力的GAI服務時進行安全評估,並向網信辦備案。

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確定《GAI暫行辦法》是否適用,有以下兩個要素:(i)有關服務是否屬於GAI服務;及(ii)有關服務是否在中國境內向公眾提供。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GAI暫行辦法》中對「公眾」的定義僅限於個人用戶,並不適用於機構用戶,因為:

- 從字面上看,「公眾」一詞在中文中指普通大眾,是許多個人的統稱;
- 具體而言,《GAI暫行辦法》第2條規定,其不適用於開發和應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的行業組織、企業、教育和科研機構、公共文化機構以及相關專業機構且不向中國公眾提供GAI服務。該條款反映了僅監管個人用戶使用的GAI服務的立法意圖;及
- 此外,《GAI暫行辦法》對面向個人用戶的服務(而非企業級服務)有多項其他詳細要求,例如:(a)第10條要求服務提供者披露*其服務的目標人群*,並採取措施防止*未成年用戶*過度依賴或沉迷於其GAI服務;及(b)第11條禁止服務提供者保留可用於識別用戶身份的輸入或使用記錄。

通過對我們進行測試,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目前的業務並不屬於向公眾提供GAI服務的範圍,因此,《GAI暫行辦法》不適用於我們的現有業務,原因是:(i)我們僅向機構提供基於人工智能技術的解決方案,且我們並無直接向個人用戶提供任何服務;(ii)就GAI技術而言,我們的解決方案以預設軟件系統的形式提供,該系統安裝並部署在客戶/企業級用戶控制的服務器及雲平台上,且我們解決方案的內容生成功能僅透過該等軟件系統而非我們的人工智能模型供其自身使用;及(iii)即使若干客戶/企業級用戶可能向個人用戶提供由我們解決方案支持的自身服務,他們所服務的個人用戶無法使用我們的人工智能技術來生成任何內容。以我們的電話銀行解決方案為例,由我們人工智能技術實現的機器人智能座席可以通過智能地與銀行的個人客戶進行語音對話來實現銀行的客戶服務,從而實現查詢、交易指示和身份識別等各種電話銀行功能。然而,由我們的人工智能技術實現的服務過程中涉及的基於人工智能的服務僅由銀行而非其個人客戶單方面享有。換言之,儘管我們的人工智能技術可從機構端實現銀行客戶服務的自動化,但個人客戶無法利用我們向銀行提供的GAI功能,

而他們仍須自行與機器人智能座席進行互動。這主要是因為該等個人用戶無法通過編程界面使用我們的人工智能模型,並且如上所述,我們並未向公眾開放我們的人工智能模型。

此外,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於2023年12月19日向國家網信辦負責算法備案事宜的熱綫進行了匿名諮詢。儘管在諮詢過程中並無就《GAI暫行辦法》的適用範圍提供明確指引,但該工作人員指出,如果通過機構用戶間接向個人用戶提供基於人工智能的內容生成服務,則《GAI暫行辦法》將適用。鑒於上文所述原則,我們向客戶/企業級用戶提供的GAI功能不能被其個人用戶用於生成任何內容,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這是其認為我們目前的業務不屬於《GAI暫行辦法》適用範圍的額外依據。

這表示,我們為確保我們的運營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的內部程序同樣適用於《GAI暫行辦法》的任何未來更新。具體而言,我們將通過監控法律更新及相關監管機構對適用法律法規的解釋(包括與《GAI暫行辦法》有關的解釋)的更新來加強我們的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並相應及時更新我們的內部協議及程序。此外,我們亦已採取合約及其他措施確保所用訓練數據來源的合法性。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在(i)制定我們的算法安全管理標準和規則,包括防止我們的人工智能模型被用於生成非法或虛假信息的機制;及(ii)對我們的算法進行安全評估,並準備就我們的算法向網信辦提交我們作為深度合成技術提供商的備案。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董事認為,《GAI暫行辦法》並不適用於我們,亦不會在重大方面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獨家保薦人基於上述原因同意董事的意見。有關我們有關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一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

近期有關境外上市的監管更新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頒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管理試行辦法》」)及相關配套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根據《管理試行辦法》,直接或間接在境外市場發行或上市其證券的中國境內企業,包括(i)任何中國股份有限公司;及(ii)主要在中國境內開展業務,並擬基於其境內股權、資產或類似權益在境外市場發行或上市其證券的任何境外企業,須在其提交境外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我們已及時向中國證監會備案,並於2023年7月7日獲中國證監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會正式受理。我們亦積極跟進法律法規的變動,並將在外部法律顧問(包括我們的中國 法律顧問)的幫助下開展相關工作,以確保符合法律法規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 文件「監管概覽 - 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編纂]

[編纂]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3年9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的最近期資產負債表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經營前景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化。